

專案質詢

8-5-6-011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鑑於國內首例高等行政法院判決關廠工人勝訴，勞動部即宣布撤告，但卻表示對於已依約還清款項的勞工無須退還款項，對於那些積欠這關廠工人勞退金、資遣費的惡意倒閉雇主，並無追討及任何懲罰。勞動部與法務部對於那些惡意倒閉的雇主，應採取更積極作為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雖然勞動部表示全面撤告，但勞動部表示會敗訴是因為償還時效已經超過五年，仍堅持認為該款項性質是「貸款」而不是「代位求償」。
- 二、另外，對於當年那些惡意倒閉的雇主，如：聯福製衣、福昌紡織電子、耀元電子……等等，政府迄今仍無積極有效作為。